证券代码:601299 股票简称:中国北车 编号:临2012-003

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暨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12年1月6日以书面形式发出通知，于2012年1月11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在北京召开。公司董事长崔毅国先生、董事奚国华先生、董事林万里先生、独立董事张忠先生、独立董事陈丽芬女士、独立董事邵瑛女士出席了会议。公司监事会主席刘克鲜先生、监事陈方平先生、监事朱三华先生列席了会议，公司董事会秘书谢纪龙先生列席了会议，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6人。独立董事秦家铭先生、独立董事张新民先生分别委托独立董事张忠先生、独立董事邵瑛女士代其行使在本次董事会会议上各项议案的表决权和会议决议、会议记录、独立董事意见等文件的签字权。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崔毅国先生主持，经过有效表决，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改<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会议同意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现行《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将原第一百零八条第一款“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1人。”修订为“董事会由7~9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可设副董事长1~2人。”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改<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会议同意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现行《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将原第三条第一款“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1人。”修订为“董事会由7~9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可设副董事长1~2人。”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改<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议案》

会议同意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现行《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规则》进行修订。将原第三条中的“战略委员会成员由7名董事组成。”修订为“战略委员会由5~7名董事组成。”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改<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议案》

会议同意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现行《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规则》进行修订。将原第四条中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全部由独立董事组成，共5名成员。”修订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3~5名董事组成，全部为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改<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议案》

会议同意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现行《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规则》进行修订。将原第三条中的“提名委员会由5名董事组成，独立董事应在委员会成员中占多数。”修订为“提名委员会由3~5名董事组成，独立董事应在委员会成员中占多数。”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修改<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议案》

会议同意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现行《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工作规则》进行修订。将原第四条中的“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由5名董事组成，独立董事应在委员会成员中占多数，其中至少应有1名独立董事是会计专业人士。”修订为“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由3~5名董事组成，独立董事应在委员会成员中占多数，其中至少应有1名独立董事是会计专业人士。”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确定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会议同意推举崔毅国、奚国华、李丰华、张忠、邵瑛（女）、辛定华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其中奚国华为执行董事候选人，李丰华、张忠、邵瑛（女）、辛定华为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

在审议该议案时，公司董事对6名董事候选人进行了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均为：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上述董事候选人简历、独立非执行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声明、独立董事关于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独立意见请见本公告附件。

八、审议通过《关于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实施内部控制体系的议案》

会议同意自2012年开始实施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体系。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修改<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会议同意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规范上市公司超募资金使用与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的有关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现行《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的议案》

会议同意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保密制度》、《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和《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进行合并修订，并制定《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授权管理制度（试行）>的议案》

会议同意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授权管理制度（试行）》。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资本运营管理制度>的议案》

会议同意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资本运营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设立北车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出资3亿元人民币在北京设立北车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工商登记名称为准），拓展相关工程建设业务。北车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亿元；经营范围为铁路工程、城市轨道交通工程、公路工程、市政工程、房屋建筑工程、电力工程和通信工程等建设项目的管理和总承包；线路、管道、设备安装的总承包；土木工程专用机械设备、器材、构件、钢架、钢结构、建筑材料的研制、生产、维修、销售、租赁；上述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进出口；机车车辆（含城市轨道车辆）生产设施（包括厂、段）、城市轨道交通工程项目的咨询、可研、评估、设计、施工和监理。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中国北车集团大同电力机车有限责任公司与山西煤炭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合资组建北车高端装备制造有限公司、山煤高端装备销售有限公司的议案》

会议同意中国北车集团大同电力机车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大同车公司”）与山西煤炭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煤集团”）合资组建北车高端装备制造有限公司、山煤高端装备销售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工商登记名称为准）。

北车高端装备制造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5,000万元，同车公司拟以现金10,500万元（自有资金）一次性出资，占注册资本总额的70%；经营范围为高端装备产品的研发、生产制造和修理等业务；设计、加工、制造矿山机械设备、通用机械、附属配件、工模具等。

山煤高端装备销售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万元，同车公司以现金1,500万元（自有资金）一次性出资，占注册资本总额的30%；经营范围为煤机高端装备等产品的销售。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济南轨道交通装备有限责任公司向其全资子公司山东华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会议同意济南轨道交通装备有限责任公司以自有资金向其全资子公司山东华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4000万元，增资完成后，山东华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将变更为人民币5000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济南轨道交通装备有限责任公司向其全资子公司山东同力达智能机械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会议同意济南轨道交通装备有限责任公司以自有资金向其全资子公司山东同力达智能机械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3500万元，增资完成后，山东同力达智能机械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将变更为人民币5000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中国北车集团大连机车车辆有限公司大轴重交流传动机车关键件研发制造技术改造项目的议案》

会议同意中国北车集团大连机车车辆有限公司在大连市旅顺口区三涧堡工业园实施技术改造项目，建设大轴重交流传动机车关键件研发和制造基地。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同意董事会召集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将《关于修改<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等四项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一月十二日

附件：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附件

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崔毅国，男，汉族，1954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现任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长、党委书记，中国北车集团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历任大连内燃机车研究所所长助理，党委副书记兼副所长、党委书记兼董事长、所长兼党委书记，大连机车车辆厂党委书记，中国铁路机车车辆工业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总工程师，中国北车集团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党委副书记，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长、党委副书记。

奚国华，男，汉族，1963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现任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总裁、党委副书记，中国北车集团公司党委书记。历任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副所长、所长兼党委副书记，中国北车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党委常委，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总裁、党委常委。

李丰华，男，汉族，1950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大专学历，国家一级飞行员，现任中国商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独立董事。历任中国南方航空集团公司湖北分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中国南方航空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副总裁、党委常委，中国南方航空集团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中国东方航空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中国东方航空集团公司总经理，党组副书记兼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

张忠，男，汉族，1946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大学学历，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现任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北京华德尼奥普兰客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战略委员会委员，中国保利集团公司独立董事。历任中国兵器工业总公司333厂厂长、发展规划局局长，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总经济师、党组副书记、副总经理。

邵瑛，女，汉族，1946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大学学历，高级政工师，现任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中国铸造协会副理事长。历任河北省易县县委宣传部副部长，河北保定团地委副书记、书记，机械工业部企管司政工处副处长、政策法规司组织联络处处长，机械电子工业部、机械工业部政工办主任，中纪委、监察部驻国家机械局纪检组副组长、监察局局长，中纪委、监察部驻国家经贸委纪检组副组长、监察局正局级监察专员，国务院国资委纪委副书记。

辛定华，男，汉族，1958年12月出生，中国香港籍，香港会计师公会-会计师、英国公认会计师公会-会计师，现任汇富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汇富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全球策略委员会主席，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历任摩根大通银行香港区总裁，怡富集团执行董事及中港台地区企业融资及资本市场部主管，香港上市公司商会名誉总干事，香港联交所上市委员会副主席、理事，香港证监会收购及合并委员会委员，领汇管理有限公司和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重要内容提示：

●召开时间：2012年2月3日（星期五）14:00时。

●召开地点：北京市丰台区芳城园一区15号楼中国北车大厦103会议室。

●会议方式：采用现场记名投票的表决方式。

根据本公司于2012年1月11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现将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时间：2012年2月3日（星期五）14:00时；

（三）会议地点：北京市丰台区芳城园一区15号楼中国北车大厦103会议室；

（四）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记名投票的表决方式。

二、会议议题

本次会议将审议以下议案：

1. 关于修改《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关于修改《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 关于选举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4. 关于选举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就上述第1项议案作出决议，需经股东大会特别决议通过；就上述第2至4项议案作出决议，需经股东大会普通决议通过。

该等议案的具体内容请参见本公司另行刊登的股东大会会议文件，有关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文件将不迟于2012年1月20日（星期五）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

三、会议出席对象

（一）截至2012年1月30日（星期一）下午3时整上海证券交易所A股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中国北车”（601299）所有股东；上述股东授权委托的代理人，该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的股东（授权委托书请见附件一）；

（二）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三）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其他中介机构代表及董事会邀请的嘉宾。

四、本次股东大会的登记方法

（一）出席回复

拟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亲身或其授权委托的代理人）应于2012年2月2日（星期四）17:00前或该日之前，将出席会议的书面回执（请见附件二）以专人送递、邮寄或传真的方式送达至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二）出席登记方式

1. 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委托股东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股东股票账户卡和委托股东身份证复印件。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请见附件一）、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

（3）异地股东（北京地区以外的股东）也可以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出席登记手续（信函到达邮戳和传真到达日应不迟于2012年2月2日17:00）。

上述授权委托书至少应当在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前24小时交至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经公证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和授权委托书同时交到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2. 登记时间：2012年2月3日（星期五）13:30时。

3. 登记地点：北京市丰台区芳城园一区15号楼中国北车大厦103会议室。

五、其他事项

（一）公司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芳城园一区15号楼中国北车大厦604室

邮政编码：100078

联 系 人：胡 刚

联系电话：（86 10）51897290

联系传真：（86 10）52608380

（二）本次会议预期需时半日。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往返交通、食宿及其他有关费用自理。

（三）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将不迟于2012年1月20日（星期五）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

六、备查文件目录

1. 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一月十二日

附件一：

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公司）作为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于2012年2月3日14:00时在北京市丰台区芳城园一区15号楼中国北车大厦召开的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照下列投票指示代表本人（本公司）行使对会议议案的表决权。

序号	议案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修改《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关于修改《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	关于选举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3.1	崔毅国			
3.2	奚国华			
3.3	李丰华			
3.4	张忠			
3.5	邵瑛			
3.6	辛定华			
4	关于选举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4.1	刘克鲜			
4.2	朱三华			

注：（1）就上述审议事项，委托人可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中划“√”，作出投票指示；（2）如委托人未作任何投票指示，则受托人可以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委托人（个人股东签字/法人股东名称）		委托人地址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授权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期限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委托人（个人股东签字/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个人股东/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名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注：

1. 请用正楷填上您的全名（中文或英文名，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及地址。

2. 请填上持股数，如未填上数目，则本授权委托书将被视为与依您名义登记的所有股份有关。

3. 请填上受托人姓名，如未填上，则股东大会主持人将出任您的代表。股东可委派一名或多名代表出席及投票，委派超过一位代表的股东，其代表只能以投票方式行使表决权。

4. 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5. 本授权委托书填妥后应于本次股东大会举行24小时前以专人、邮寄或传真方式送达本公司（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芳城园一区15号楼中国北车大厦604室；邮政编码：100078；联系人：胡刚；联系电话：（86 10）51897290；传真：（86 10）52608380。邮寄送达的，以邮戳日期为送达日期，信函到达邮戳和传真到达日应不迟于2012年2月2日17:00）。

附件二：

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回执

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股东地址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身份证号码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持股数		股东账号	
联系电话		联系传真	
发言意向及要点			
个人股东签字/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注：

1. 请用正楷填上您的全名（中文或英文名，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及地址。

2. 本回执在填妥及签署后于2012年2月2日（星期四）以前以专人、邮寄或传真方式送达本公司（北京市丰台区芳城园一区15号楼中国北车大厦604室；邮政编码：100078；联系人：胡刚；联系电话：（86 10）51897290；传真：（86 10）52608380。邮寄送达的，以邮戳日期为送达日期，信函到达邮戳和传真到达日应不迟于2012年2月2日17:00）。

3. 如股东拟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发言，请于发言意向及要点栏目中表明您的发言意向和要点，并简要注明所需时间。请注意，因股东大会时间有限，股东发言由本公司按登记统筹安排，本公司不能保证在本回执上表明发言意向和要点的股东均能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发言。

4. 上述回执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601299 股票简称:中国北车 编号:临2012-04

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12年1月11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在北京召开。公司监事会主席刘克鲜先生、监事陈方平先生、监事朱三华先生出席了会议，公司董事会秘书谢纪龙先生列席了会议，公司有关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刘克鲜先生主持。经过有效表决，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确定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会议同意推举刘克鲜、朱三华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

在审议该议案时，公司监事对2名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进行了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均为：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上述监事候选人的简历请见本公告附件。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二年一月十二日

附件：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附件：

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刘克鲜，男，汉族，山东莱西人，1952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中国北车集团大连机车车辆有限公司和北京北车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历任铁道部工业总公司（中国铁路机车车辆工业总公司）团工委书记、干部部部长，中国北车集团北京二七机车厂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党委书记，中国北方机车车辆工业集团公司工会副主席、工会副主席兼劳动工资部部长、总经济师、总法律顾问。

朱三华，男，汉族，江西兴国人，1962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大学学历，高级会计师，现任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监事，总会计师助理兼审计部部长，北京北车物流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北京北车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北车投资租赁有限公司、北车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和天津电力机车有限公司监事。历任中国铁路机车车辆工业总公司高级会计师，中国北方机车车辆工业集团公司财务部副部长、部长、总会计师助理、总会计师助理兼审计部部长。

证券代码:000787 证券简称:*ST创智 公告编号:2012-002

创智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2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创智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14次会议审议，决定于2012年1月16日召开公司2012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提示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公司2012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于2011年12月22日召开第14次会议通过了召开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

3.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2年1月16日（星期一）下午14:00入场。

（2）网络投票时间：2012年1月15日至1月16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2年1月16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12年1月15日下午15:00至2012年1月16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6.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股权登记日为2012年1月11日，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7.会议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化工路288号园区会议中心。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解决公司原大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历史遗留问题的议案》；

2、《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条件的议案》；

3、《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4、逐项审议《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具体方案的议案》，包括：

（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发行方式

（3）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4）定价基准日和发行价格

（5）拟购买的资产

（6）拟购买资产的价格

（7）发行数量

（8）拟购买资产期间损益安排

（9）锁定期安排

（10）上市地点

（11）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方案

（12）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限

5、《关于签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

6、《关于签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议案》；

7、《关于批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相关审计报告、评估报告和盈利预测审核报告的议案》；

8、《关于<创智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9、《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四川大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免于发出要约的议案》；

10、《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有关事宜的议案》；

11、《关于续聘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201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上述审议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14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11年12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和《证券时报》上披露的《第六届董事会第14次会议决议公告》。

以上第1至10项议案需出席股东大会并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第11项议案需出席股东大会并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上述第1、3-10项议案需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1. 登记方式：

法人股东代表凭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或法人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持股证明以及出席者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个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及证券账户卡、持股证明进行登记；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持股证明进行登记；

股东可在登记日截止前用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手续，不接受电话登记。

2. 登记时间：2012年1月13日上午9:30至12:00，下午2:30至5:00

3. 登记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化工路288号园区会议中心创智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务组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股东出现重复表决的，无论采取哪种表决方式，均以第一次表决结果为准。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787

2.投票简称：“创智投票”

3.投票时间：2012年1月16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4.在投票当日，“创智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对应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对于逐项表决的议案，如议案2中有多个需表决的子议案，2.00元代表对议案2下全部子议案进行表决，2.01元代表议案2中子议案（1），2.02元代表议案2中子议案（2），依此类推。

表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总议案	所有议案	100
议案1	《关于解决公司原大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历史遗留问题的议案》	1.00
议案2	《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条件的议案》	2.00
议案3	《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3.00
议案4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具体方案的议案》	4.00
议案4中子议案（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4.01
议案4中子议案（2）	发行方式	4.02
议案4中子议案（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4.03
议案4中子议案（4）	定价基准日和发行价格	4.04
议案4中子议案（5）	拟购买的资产	4.05
议案4中子议案（6）	拟购买资产的价格	4.06
议案4中子议案（7）	发行数量	4.07
议案4中子议案（8）	拟购买资产期间损益安排	4.08
议案4中子议案（9）	锁定期安排	4.09
议案4中子议案（10）	上市地点	4.10
议案4中子议案（11）	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方案	4.11
议案4中子议案（12）	发行决议有效期限	4.12
议案5	《关于签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	5.00
议案6	《关于签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议案》	6.00
议案7	《关于批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相关审计报告、评估报告和盈利预测审核报告的议案》	7.00
议案8	《关于<创智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8.00
议案9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四川大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免于发出要约的议案》	9.00
议案1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有关事宜的议案》	10.00
议案11	《关于续聘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201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1.00

（3）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2 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包括议案的子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如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6）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2年1月15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2年1月16日下午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等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激活校验码。

（2）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后的半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4.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投票后，不能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更改投票结果。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四、其它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化工路288号园区办公楼会务组

邮政编码：100023

联 系 人：陈龙 侯静

联系电话：028-86669920-9809；010-67377771-8879

传 真：010-65261833

2、会议费用：会期半天，出席人员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创智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1月13日

附件：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创智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

序号	议案名称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1	《关于解决公司原大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历史遗留问题的议案》				
2	《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条件的议案》				
3	《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4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具体方案的议案》中的各项子议案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发行方式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定价基准日和发行价格				
	拟购买的资产				
	拟购买资产的价格				
	发行数量				
	拟购买资产期间损益安排				
	锁定期安排				
	上市地点				
	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方案				
	发行决议有效期限				
5	《关于签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				
6	《关于签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议案》				
7	《关于批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相关审计报告、评估报告和盈利预测审核报告的议案》				
8	《关于<创智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9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四川大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免于发出要约的议案》				
1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有关事宜的议案》				
11	《关于续聘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201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委托人股票账号： 持股数： 股

委托人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

证券代码:002444 证券简称:巨星科技 公告编号:2012-001

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2年1月12日接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第一创业摩根大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一创摩根”）发来的函件，《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通知函》。

一创摩根（原第一创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及主承销商，原指定王岚女士、徐峰先生为上述发行上市及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持续督导期至2012年12月31日。

现一创摩根保荐代表人王岚女士、徐峰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不再负责公司持续督导保荐工作。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一创摩根特指定陈晔、盖建飞先生接替担任公司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继续履行保荐职责，持续督导期限至2012年12月31日。上述变更自2012年1月1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二年一月十三日

附：陈晔先生、盖建飞先生简历

陈晔：

陈晔先生毕业于复旦大学，经济学硕士，保荐代表人，中国注册会计师非职业会员，目前担任第一创业摩根大通证券